容齋隨筆/卷四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三 ◄

容齋隨筆
卷四

► 卷五

張浮休書

張芸叟與石司理書云：「頃遊京師，求謁先達之門，每聽歐陽文忠公、司馬溫公、王荊公之論，於行義文史為多，唯歐陽公多談吏事。既久之，不免有請：『大凡學者之見先生，莫不以道德文章為欲聞者，今先生多教人以吏事，所未諭也。』公曰：『不然。吾子皆時才，異日臨事，當自知之。大抵文學止於潤身，政事可以及物。吾昔貶官夷陵，方壯年，未厭學，欲求《史》《漢》一觀，公私無有也。無以遣日，因取架閣陳年公案，反覆觀之，見其枉直乖錯不可勝數。以無為有，以枉為直，違法徇情，滅親害義，無所不有。且夷陵荒遠褊小尚如此，天下固可知也。當時仰天誓心曰：自爾遇事不敢忽也。』是時，蘇明允父子亦在焉，嘗聞此語。」又有答孫子發書，多論《資治通鑒》，其略云：溫公嘗曰，吾作此書，唯王勝之嘗閱之終篇，自余君子求乞欲觀，讀未終紙，已欠伸思睡矣。書十九年方成，中間受了人多少語言陵藉〈（云云）〉。此兩事，士大夫罕言之，《浮休集》百卷無此二篇，今豫章所刊者，附之集後。

溫公客位榜

司馬溫公作相日，親書榜稿，揭於客位曰：「訪及諸君，若睹朝政闕遺，庶民疾苦，欲進忠言者，請以奏牘聞於朝廷，光得與同僚商議，擇可行者進呈，取旨行之。若但以私書寵諭，終無所益。若光身有過失，欲賜規正，即以通封書簡分付吏人，令傳入，光得內自省訟，佩服改行。至於整會官職差遣，理雪罪名，凡幹身計，並請一面進狀，光得

與朝省眾官公議施行。若在私第垂訪，不請語及。某再拜咨白。」乾道九年，公之曾孫伋出鎮廣州，道過贛，獲觀之。

李頎詩

歐陽公好稱誦唐嚴維詩「柳塘春水慢，花塢夕陽遲」，及楊衡「竹徑通幽處，禪房花木深」之句，以為不可及。予絕喜李頎詩云：「遠客坐長夜，雨聲孤寺秋。請量東海水，看取淺深愁。」且作客涉遠，適當窮秋，暮投孤村古寺中，夜不能寐，起坐淒惻，而聞檐外雨聲，其為一時襟抱，不言可知，而此兩句十字中，盡其意態，海水喻愁，非過語也。

詩中用茱萸字

劉夢得云：「詩中用茱萸字者凡三人。杜甫云『醉把茱萸仔細看』，王維云『插遍茱萸少一人』，朱放云『學他年少插茱萸』，三君所用，杜公為優。」予觀唐人七言用此者又十餘家，漫錄於後。王昌齡「茱萸插鬢花宜壽」；戴叔倫「插鬢茱萸來未盡」；盧綸「茱萸一朵映華簪」；權德輿「酒泛茱萸晚易曛」，白居易「舞鬟擺落茱萸房」，「茱萸色淺未經霜」；楊衡「強插茱萸隨眾人」；張謂「茱萸凡作幾年新」；耿湋「發希那敢插茱萸」；劉商「郵筒不解獻茱萸」；崔櫓「茱萸冷吹溪口香」；周賀「茱萸城裏一尊前」。比之杜句，真不侔矣。

鬼宿度河

宋蒼梧王當七夕夜，令楊玉夫伺織女度河，曰：「見，當報我；不見，當殺汝。」錢希白《洞微志》載：「蘇德哥為徐肇祀其先人，曰：『當夜半可已。』蓋俟鬼宿度河之後。」翟公巽作《祭儀》十卷云：「或祭於昏，或祭於旦，皆非是，當以鬼宿渡河為候，而鬼宿渡河常在中夜，必使人仰占以俟之。」葉少蘊云：「公巽博學多聞，援證皆有據，不肯碌碌同眾，所見必過人。」予案天上經星終古不動，鬼宿隨天西行，春昏見於南，夏晨見於東，秋夜半見於東，冬昏見於東，安有所謂渡河及常在中夜之理？織女昏晨與鬼宿正相反，其理則同。蒼梧王荒悖小兒，不足笑，錢、翟、葉三公皆名儒碩學，亦不深考如此。杜詩云：「牛女漫愁思，秋期猶渡河」，「牛女年年度，何曾風浪生？」梁劉孝儀詩云：「欲待黃昏至，含嬌淺渡河。」唐人七夕詩皆有此說，此自是牽俗遣詞之過，故杜老又有詩云：「牽牛出河西，織女處其東。萬古永相望，七夕誰見同？神光竟

難候，此事終蒙朧。」蓋自洞曉其實，非它人比也。

府名軍額

雍州，軍額曰永興，府曰京兆，而守臣以「知永興軍府事兼京兆府路安撫使」結銜。鎮州，軍額曰成德，府曰真定，而守臣以「知成德軍府事兼真定府路安撫使」結銜。政和中，始正以府額為稱。荊州，軍額曰荊南，府曰江陵，而守臣則曰「知荊南」，通判曰「通判荊南」，自余掾幕縣官則曰「江陵府」，淳熙四年始盡以「江陵」為稱。孟州，軍額曰河陽三城，無府額，而守臣曰「知河陽軍州事」。陜州無府額，而守臣曰「知陜州軍府事」，法令行移，亦曰陜府。

馬融皇甫規

漢順帝時，西羌叛，遣征西將軍馬賢將十萬人討之。武都太守馬融上疏曰：「賢處處留滯，必有潰叛之變。臣願請賢所不用關東兵五千，裁假部隊之號，盡力率厲，三旬之中必克破之。」不從。賢果與羌戰敗，父子皆沒，羌遂寇三輔，燒園陵。詔武都太守趙沖督河西四郡兵追擊。安定上計掾皇甫規上疏曰：「臣比年以來，數陳便宜：羌戎未動，策其將反，馬賢始出，知其必敗。願假臣屯列坐食之兵五千，出其不意，與沖共相首尾。土地山谷，臣所曉習，可不煩方寸之印，尺帛之賜，可以滌患。」帝不能用。趙沖擊羌不利，羌寇充斥，涼部震恐，沖戰死，累年然後定。案馬融、皇甫規之言曉然易見，而所請兵皆不過五千，然訖不肯從，乃知宣帝納用趙充國之冊為不易得，所謂明主可為忠言也。

孟蜀避唐諱

蜀本《石九經》皆孟昶時所刻，其書「淵、世、民」三字皆缺畫，蓋為唐高祖、太宗諱也。昶父知祥，嘗為莊宗、明宗臣，然於「存勖嗣源」字乃不諱。前蜀王氏已稱帝，而其所立《龍興寺碑》，言及唐諸帝，亦皆平闕，乃知唐之澤遠矣。

翰苑親近

白樂天《渭村退居寄錢翰林》詩，敘翰苑之親近云：「曉從朝興慶，春陪宴柏梁。分庭皆命婦，對院即儲皇。貴主冠浮動，親王轡鬧裝。金鈿相照耀，朱紫間熒煌。球簇桃花

騎，歌巡竹葉觴。窪銀中貴帶，昂黛內人妝。賜禊東城下，頒酺曲水傍。樽罍分聖酒，妓樂借仙倡。」蓋唐世宮禁與外廷不至相隔絕，故杜子美詩：「戶外昭容紫袖垂，雙瞻御座引朝儀。」又云：「舍人退食收封事，宮女開函近御筵。」而學士獨稱內相，至於與命婦分庭，見貴主冠服、內人黛妝，假仙倡以佐酒，它司無此也。

寧馨阿堵

「寧馨」、「阿堵」，晉宋間人語助耳。後人但見王衍指錢云：「舉阿堵物卻。」又山濤見衍曰：「何物老嫗生寧馨兒？」今遂以阿堵為錢，寧馨兒為佳兒，殊不然也。前輩詩「語言少味無阿堵，冰雪相看有此君」，又「家無阿堵物，門有寧馨兒」，其意亦如此。宋廢帝之母王太后疾篤，帝不往視，後怒謂侍者：「取刀來剖我腹，那得生寧馨兒！」觀此，豈得為佳？顧長康畫人物，不點目精，曰：「傳神寫照正在阿堵中。」猶言此處也。劉真長譏殷淵源曰：「田舍兒，強學人作爾馨語。」又謂桓溫曰：「使君，如馨地寧可鬥戰求勝？」王導與何充語曰：「正自爾馨。」王恬撥王胡之手曰：「冷如鬼手馨，強來捉人臂。」至今吳中人語言尚多用寧馨字為問，猶言「若何」也。劉夢得詩：「為問中華學道者，幾人雄猛得寧馨。」蓋得其義。以寧字作平聲讀。

鳳毛

宋孝武嗟賞謝鳳之子超宗曰：「殊有鳳毛。」今人以子為鳳毛，多謂出此。案《世說》，王劭風姿似其父導，桓溫曰：「大奴固自有鳳毛。」其事在前，與此不同。

牛米

燕慕容皝以牛假貧民，使佃苑中，稅其什之八，自有牛者稅其七。參軍封裕諫，以為魏晉之世，假官田牛者不過稅其什六，自有牛者中分之，不取其七八也。予觀今吾鄉之俗，募人耕田，十取其五，而用主牛者取其六，謂之牛米，蓋晉法也。

為文矜誇過實

文士為文，有矜誇過實，雖韓文公不能免。如《石鼓歌》極道宣王之事偉矣，至云：「孔子西行不到秦，掎摭星宿遺羲娥。陋儒編詩不收拾，《二雅》褊迫無委蛇。」是謂三百篇皆如星宿，獨此詩如日月也。「《二雅》褊迫」之語，尤非所宜言。今世所傳石鼓

之詞尚在，豈能出《吉日》、《車攻》之右？安知非經聖人所刪乎？

送孟東野序

韓文公《送孟東野序》云：「物不得其平則鳴。」然其文云：「在唐、虞時，咎陶、禹其善鳴者，而假之以鳴。夔假於《韶》以鳴，伊尹鳴殷，周公鳴周。」又云：「天將和其聲，而使鳴國家之盛。」然則非所謂不得其平也。

噴嚏

今人噴嚏不止者，必噀唾祝云「有人說我」，婦人尤甚。予案《終風》詩：「寤言不寐，願言則嚏。」鄭氏箋云：「我其憂悼而不能寐，女思我心如是，我則嚏也。今俗人嚏，云『人道我』，此古之遺語也。」乃知此風自古以來有之。

野史不可信

野史雜說，多有得之傳聞及好事者緣飾，故類多失實，雖前輩不能免，而士大夫頗信之。姑摭真宗朝三事於左。

魏泰《東軒錄》云：「真宗次澶淵，語寇萊公曰：『虜騎未退，何人可守天雄軍？』公言參知政事王欽若。退即召王於行府，諭以上意，授敕俾行。王未及有言，公遽酌大白飲之，命曰『上馬杯』，且曰：『參政勉之，回日即為同列也。』王馳騎入魏，越十一日虜退，召為同中書門下平章事。或云王公數進疑詞於上前，故萊公因事出之。」予案澶淵之役，乃景德元年九月，是時萊公為次相，欽若為參政，閏九月，欽若判天雄，二年四月，罷政。三年，萊公罷相，欽若復知樞密院，至天禧始拜相，距景德凡十四年。

其二事者，沈括《筆談》云：「向文簡拜右僕射，真宗謂學士李昌武曰：『朕自即位以來，未嘗除僕射，敏中應甚喜。』昌武退朝，往候之，門闌悄然。明日再對，上笑曰：『向敏中大耐官職。』」存中自註云：「向公拜僕射，年月未曾考於國史，因見中書記，是天禧元年八月，而是年二月王欽若亦加僕射。」予案真宗朝自敏中之前拜僕射者六人：呂端、李沆、王旦皆自宰相轉，陳堯叟以罷樞密使拜，張齊賢以故相拜，王欽若自樞密使轉。及敏中轉右僕射，與欽若加左僕射同日降制，是時李昌武死四年矣。昌武者，宗諤也。

其三事者，存中《筆談》又云：「時丁晉公從真宗巡幸，禮成，詔賜輔臣玉帶。時輔臣八人，行在祗候庫止有七帶。尚衣有帶謂之『比玉』，價直數百萬，上欲以足其數。公心欲之，而位在七人之下，度必不及己，乃諭有司：『某自有小私帶可服，候還京別賜可也。』既各受賜，而晉公一帶僅如指闊，上顧近侍速易之，遂得尚衣御帶。」予案景德元年真宗巡幸西京，大中祥符元年巡幸泰山，四年幸河中，丁謂皆為行在三司使，未登政府。七年幸亳州，謂始以參知政事從。時輔臣六人，王旦、向敏中為宰相，王欽若、陳堯叟為樞密使，皆在謂上，謂之下尚有樞密副使馬知節，即不與此說合。且既為玉帶，而又名「比玉」，尤可笑。

魏泰無足論，沈存中不應爾也。

謗書

司馬遷作《史記》，於《封禪書》中述武帝神仙、鬼竈、方士之事甚備，故王允謂之謗書。國朝景德、祥符間，治安之極，王文穆、陳文忠、陳文僖、丁晉公諸人造作天書符瑞，以為固寵容悅之計。及真宗上仙，王沂公懼貽後世譏議，故請藏天書於梓宮以滅跡。而實錄之成，乃文穆監修，其載崇奉宮廟，祥雲芝鶴，唯恐不詳，遂為信史之累。蓋與太史公謗書意異而實同也。

王文正公

祥符以後，凡天書禮文、宮觀典冊、祭祀巡幸、祥瑞頌聲之事，王文正公旦實為參政宰相，無一不預。官自侍郎至太保，公心知得罪於清議，而固戀患失，不能決去。及其臨終，乃欲削髮僧服以斂，何所補哉？魏野贈詩所謂「西祀東封今已了，好來相伴赤松遊」，可謂君子愛人以德，其箴戒之意深矣。歐陽公神道碑，悉隱而不書，蓋不可書也。雖持身公清，無一可議，然特張禹、孔光、胡廣之流雲。

晉文公

晉公子重耳自狄適它國凡七，衛成公、曹共公、鄭文公皆不禮焉，齊桓公妻以女，宋襄公贈以馬，楚成王享之，秦穆公納之，卒以得國。衛、曹、鄭皆同姓，齊、宋、秦、楚皆異姓，非所謂「豈無他人，不如同姓」也。晉文公卒未葬，秦師伐鄭滅滑，無預晉事，

晉先軫以為秦不哀吾喪，而伐吾同姓，背秦大惠，使襄公墨衰絰而伐之。雖幸勝於殽，終啟焚舟之戰，兩國交兵，不復修睦者數百年。先軫是年死於狄，至孫穀而誅滅，天也。

南夷服諸葛

蜀劉禪時，南中諸郡叛，諸葛亮征之，孟獲為夷漢所服，七戰七擒，曰：「公，天威也，南人不復反矣。」《蜀志》所載，止於一時之事。國朝淳化中，李順亂蜀，招安使雷有終遣嘉州士人辛怡顯使於南詔，至姚州，其節度使趙公美以書來迎，云：「當境有滬水，昔諸葛武侯戒曰：『非貢獻征討，不得輒渡此水。若必欲過，須致祭，然後登舟。』今遣本部軍將賫金龍二條、金錢三十文，並設酒脯，請先祭享而渡。」乃知南夷心服，雖千年如初。嗚呼，可謂賢矣！事見怡顯所作《雲南錄》。

二疏贊

作議論文字，須考引事實無差忒，乃可傳信後世。東坡先生作《二疏圖贊》云：「孝宣中興，以法馭人。殺蓋、韓、楊，蓋三良臣。先生憐之，振袂脫屣。使知區區，不足驕士。」其立意超卓如此。然以其時考之，元康三年二疏去位，後二年蓋寬饒誅，又三年韓延壽誅，又三年楊惲誅。方二疏去時，三人皆亡恙。蓋先生文如傾河，不復效常人尋閱質究也。

李宓伐南詔

唐天寶中，南詔叛，劍南節度使鮮于仲通討之，喪士卒六萬人。楊國忠掩其敗狀，仍敘其戰功。時募兵擊南詔，人莫肯應募，國忠遣御史分道捕人，連枷送詣軍所，行者愁怨，所在哭聲振野。至十三載，劍南留後李宓將兵七萬往擊南詔，南詔誘之深入，閉壁不戰，宓糧盡，士卒瘴疫及饑死什七八，乃引還。蠻追擊之，宓被擒，全軍皆沒。國忠隱其敗，更以捷聞，益發兵討之。此《通鑒》所紀。《舊唐書》云：「李宓率兵擊蠻於西洱河糧盡軍旋，馬足陷橋，為閣羅鳳所擒。」《新唐書》亦云：「宓敗死於西洱河。」

予案高適集中有《李宓南征蠻》詩一篇，序云：「天寶十一載，有詔伐西南夷，丞相楊公兼節制之寄，乃奏前雲南太守李宓涉海自交趾擊之，往復數萬里，十二載四月，至於長安。君子是以知廟堂使能，而李公效節。予忝斯人之舊，因賦是詩。」其略曰：「肅穆廟堂上，深沉節制雄。遂令感激士，得建非常功。鼓行天海外，轉戰蠻夷中。長驅大

浪破，急擊群山空。餉道忽已遠，縣軍垂欲窮。野食掘田鼠，晡餐兼焚僮。收兵列亭候，拓地彌西東。瀘水夜可涉，交州今始通。歸來長安道，召見甘泉宮。」其所稱述如此，雖詩人之言未必皆實，然當時之人所賦，其事不應虛言，則宓蓋歸至長安，未嘗敗死，其年又非十三載也。味詩中掘鼠餐僮之語，則知糧盡危急，師非勝歸明甚。

浮梁陶器

彭器資尚書文集有《送許屯田》詩，曰：「浮梁巧燒瓷，顏色比瓊玖。因官射利疾，眾喜君獨不。父老爭嘆息，此事古未有。」註云：「浮梁父老言，自來作知縣不買瓷器者一人，君是也。作饒州不買者一人，今程少卿嗣宗是也。」惜乎不載許君之名。

此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